

2021 年债务举借情况等事项说明

高新区是非城建制县区，未单独批复债务限额，高新区债务限额包含在南昌市本级限额内。截至 2021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566,1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50,464 万元，专项债务 415,696 万元。

2021 年，市财政转贷高新区地方政府债券 93,894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21,964 万元（含再融资一般债券 7,493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4,471 万元），新增债券 71,930 万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3,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8,930 万元）。

再融资债券主要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市转贷高新区并于 2021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高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一是高新区第三中学项目 3,000 万元；二是南昌航空科创城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续发项目 39,600 万元；三是江西省高层次人才产业园（二期）29,330 万元。

新增债券在存续期管理期间，按照上级有关规定，一方面按照发行规定使用政府债券，另一方面积极做好债券存续期间收益实现及还本付息情况。